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部 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二)负责全区社会救助工作，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辖区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开展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三)指导社区治理体系、治理能力和社区服务体系建 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 治建设。(四)承办全区行政区划事务，承担行政区域界线勘定 和管理。调处行政区域界限的边界争议。(五)负责 全区社会福利工作，建立制度型社会福利体 系，指导辖区各类福利设施、机构的建设及开展服务。拟订 辖区养老服务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标准 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福利和救助工作，推动养老服务体系的建立。承 担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救助保护、收养登记等工 作，健全困境儿童保障制度。(六)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推进社会 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建立适合区情的社会工作体系。(七)负责辖区社会组织

的登记、监督管理，依法实施年度检查、审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贯彻落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八）负责全区婚姻登记管理相关工作。（九）依法推进辖区殡葬事业发展，承担全区殡葬管理事务，指导丧葬习俗改革。（十）协调指导辖区社会捐助、公益慈善工作，促进公益慈善事业发展。（十一）依法组织开展社会救助、行政区划、婚姻登记、殡葬、社会福利、慈善活动、社会工作、社会组织行政执法工作。（十二）督促、指导辖区民政行业服务机构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技术和安全生产条件。制定辖区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及演练，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开展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整治，排查治理各种事故隐患，做好事故防范工作。（十三）承办区党代表、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关于民政工作的建议和提案。（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十五）职能转变。区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主体承接政府转移的职能，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严格依法监管社会组织，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十六）与区卫生健康局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

结合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区残联是融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服务机构为一体的全区性残疾人事业团体，具有代表、服务、管理职能，是残疾人及其亲友和残疾人工作者组成的人民团体。主要职责是：（一）宣传、贯彻国家、省、市残疾人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二）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推动辖区残疾人事业的发展，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三）推进辖区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开展扶贫和救助工作。（四）建立和完善区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托养、法律援助、文化生活、社会保障、信访维权等为核心内容的服务体系。组织开展残疾人文化生活、社会服务和残疾预防工作，改善辖区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和条件。（五）落实残疾人残疾等级评定工作。协同上级部门办理和管理《残疾人证》。（六）参与和协调辖区环境、居家无障碍建设，提高残疾人的生活水平。（七）指导街道残联、残疾人专门协会、社区残协等基层组织开展工作，落实基层残疾人工作者业务培训工作。（八）宣传残疾人事业，倡导全社会扶残助残风气。（九）承办区党代表、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关于残疾人工作的建议和提案。（十）完成区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行政编制数13人,实有在编人数13人(其中1人实际已调动至深汕合作区,但因对方人事系统问题,编制未转出,工资暂由我局代发);退休6人;雇员3人、临聘人员6人。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1家基层单位下设,共4个部门,分别是:办公室、社会组织管理科(社会组织党建办公室)、社区建设科(社会工作科、基层政权科)、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科;区残联设在区民政局。行政编制数13人,实有在编人数13人(其中1人实际已调动至深汕合作区,但因对方人事系统问题,编制未转出,工资暂由我局代发);离休0人;退休6人;雇员3人、临聘人员6人。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着力把基本民生保障网织得更精密。一是健全有温度的“弱有众扶”社会保障体系。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实施“知民情、纾民困、暖民心”关爱行动。完善主动发现机制,开展困难群众走访、探访和回访“三访”慰问活动,“一对一”结对帮扶,持续开展“解忧暖心传党恩”活动,让“人找政策”变“政策找人”,促进党群干群关系和谐融洽;打造多层次救助体系,健全低保低边、一老一小、残疾人、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群体分类关爱机制,量身定制“暖心暖巢”“智享养老”“助残

暖冬”“守护成长”“寒冬送温暖”“情暖盐田”等8类关爱行动，实现救助类别化、精准化、个性化；促进共建共治共享格局，构建民政、街道、社会共同参与的全覆盖、普惠性、高标准的社会救助服务体系，探索发展型救助，营造“1+5+N”的盐田社会救助氛围。二是完善成色足的“老有颐养”养老服务体系。高水平实施深圳市“1336”养老服务体系要求，打造“机构示范引领、社区设施完善、居家多元供给”的养老环境。持续提升机构养老服务质量，保持示范引领优势；科学规划“一中心多站点”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推广布局均衡、管理规范、服务优质的“四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经验；发挥智享颐年服务中心先导作用，助力老人智享晚年；遴选引进优质的居家养老服务机构，丰富“服务菜单”；推动智能养老迭代升级，完善家庭养老床位和时间银行项目，让试点项目的先行示范性更强。三是建立更贴心的“少有所护”儿童保护体系。建立家庭尽责、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专业支撑的困境儿童保护体系。实现困境儿童精准化摸底排查、精细化分类救助；健全未成年人保护机构功能；持续做好“人人享有、便民优质”的残疾儿童康复与救助；引导社会工作者提供心理、教育、法律等专业化服务，发挥社会组织在对接需求、个性服务、资源链接中的优势和能动性，凝聚未成年人保护合力，守护儿童健康成长；

2. 着力把基层社会治理新品质展示得更充分。一是构建广覆盖的“社区有善治”基层共建格局。用好“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

范地区”“全国街道服务管理创新实验区”等重点改革成果，实施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能力提升工程，持续深化社区治理实效；深化兜底民生服务“双百工程”，整合民生服务资源，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心理、资源、能力、社会融入等多元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开展社区基层自治能力提升工程，推进社区居委会“五化”建设，健全社区群众自治机制；提高民生微实事资金安排的统筹性、项目开展的标准化、验收评估的柔性调整，以民微项目激活社区居民自治的动力，发掘民生微实项目“新功能”。二是打造品牌响的“社会有参与”基层共治机制。开展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工程，发展一批“党建好、管理好、发展好、信用好、廉洁好”的品牌社会组织；实施社会组织发展与基层治理衔接工程，引导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在健全社区服务体系、承接社区治理项目、建设文明新型社区等方面发挥作用，让社会组织真正成为社区共同治理的生力军；推进慈善赋能村社幸福家园工程，拓宽社区基金会发展空间，推行“幸福家园”村社互助工程试点工作，推动社区共治获得“新引擎”。三是提供质量优的“服务有品质”民生公共服务。“智慧民政”二期升级改造，不断提升民生保障和社会服务精细化水平；立足区域山海特色，联动图书馆、公园等优质文旅资源，打造“离海最近”的盐田婚登品牌，以“最美”婚姻文创元素，推动滨海特色婚庆服务全流程产业体系，助力盐田区知名度提升；做好东西部协作和省内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抓好疫

情防控和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生产，在全面推进民政工作现代化建设、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新进展”。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年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4,232.41万元，比2021年减少208.29万元，下降5%。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4,232.41万元，比2021年减少208.29万元，下降5%。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2021年新增区社会福利中心养老院公建民营改革分流经济补偿款项目449万元，该项目属于一次性项目；二是2022年新增购买盐田区社会事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经费280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预算4,232.41万元，包括人员支出777.84万元、公用支出4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4.53万元、项目支出3303.04万元。

（一）人员支出777.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

（二）公用支出47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印刷费、办

公设备购置、维修（护）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4.53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3303.04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0.2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组织“双发展双提升”平台运营经费 136.74 万元、2022 年购买社工服务经费 204.36 万元、困难群众节日慰问经费 169.93 万元、2022 年盐田区智慧民政运行维护项目 42 万元、购买盐田区社会事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经费 280 万元、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60.5 万元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242.77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增区社会福利中心养老院公建民营改革分流经济补偿款项目 449 万元，该项目属于一次性项目。

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1243.08 万元，主要包括：残疾少年儿童康复资助服务 613 万元、残疾人特殊困难救助补助 88 万元、精神病人治疗及防治工作经费 92 万元、残疾人扶持就业经费 92.31 万元等事项，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14.76 万元，增幅 21%，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残疾儿童康复经费缺口 160 万元；二是 2022 年残疾儿童人数增加，导致康复资助费用增加；三是新增了盐田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开办费。

3.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19.72 万元，主要包括 2022 年市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养老服务 500.57 万元、2022 年市福彩公益金项目资金-慈善超市补助经费 24.26 万元、2022 年市

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残疾人文体活动经费 47.2 万元、2022 年市福彩公益金项目资金-残疾少年儿童康复资助服务 102.69 万元、2022 年市福彩公益金项目资金-智慧残联信息服务费 25 万元、结转 2021 年市福彩公益金项目资金-社区邻里节活动 20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33.95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结转深财社[2019]59 号下达市级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 360.69 万元。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412.8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7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412.15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

使用，因此我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1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保障接待检查、调研、交流等工作，与 2021 年预算持平，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公务车购置由区公务车辆定编购置审批领导小组严格按照上级车辆管理及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实行总额控制，购置经费纳入区财政预算统一预留安排，各预算单位不单独编报；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盐田区民政局（本级）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另外 1 辆车运营维护费未使用财政资金。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3303.04 万元设置并编报 48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报告（表）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2022 年市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养老服务	500.57	实施积极应对老龄化的国家战略，做好新时代老龄工作，贯彻落实深圳市高水平 1336 养老服务体系的部署，探索居家养老与社区养老、机构养老相结合，解决辖区高龄、低保、独居、空巢等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难点痛点等问题，为老年人的生活提供了更丰富更细致更完善的盐田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居民获得感和幸福指数，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为我区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国际化先进滨海城区添砖加瓦。实现社区居

		<p>家养老服、智能养老服务、互助养老服务长者助餐服务覆盖率达 100%，其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服务至少 300 人次以上、智能养老服务人次达到 100 人次以上、互助养老时长达到 500 小时以上、长者助餐服务至少 3000 人次以上。第一季度完成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第二季度完成盐田区民政居家养老长者助餐业务融合信息技术服务项目和养老互助时间银行运营项目、第四季度完成居家养老服务、智能养老服务、长者助餐项目、适老化改造项目。长期保障社会和协发展并推动养老服务业的发展。提高服务对象及其家庭满意度。</p>
<p>残疾少年儿童康复资助服务</p>	<p>613.00</p>	<p>通过开展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工作，对辖区 0-18 周岁户籍持证残疾少年儿童实施康复救助。通过项目的实施，建立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体系，基本实现残疾儿童应救尽救；残疾儿童普遍享有基本康复服务，健康成长、全面发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全年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人数不少于 130 人，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率达 95%以上。第一、第二季度主要完成康复</p>

		<p>训练、听力人工耳蜗植入、人工耳蜗处理器升级、人工耳蜗配件补贴、保教费等项目的申请、审核和审批工作；第三、第四季度主要完成康复训练、听力人工耳蜗植入、人工耳蜗处理器升级、人工耳蜗配件补贴、保教费等经费资助，全面提高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整体水平，提高残疾人和家属满意度。</p>
<p>社会组织“双发展双提升” 平台运营经费</p>	<p>136.74</p>	<p>发挥区社会组织“双发展双提升”平台作用，加大培育发展盐田区社会组织，开展社会组织负责人能力提升、项目创意支持、宣传教育推广、资源链接等服务，培育一批社会组织排头兵和品牌项目，发挥典型示范和辐射引领作用，促进社会组织规范化、可持续发展，有序参与社会治理。年度开展社会组织项目设计及管理系列课程不低于 30 课时，咨询服务不少于 300 人次。第一季度主要开展社会组织的年报培训课程，提升社会组织年度年报填报质量；第二季度开展社会组织党建成果展暨深圳社会组织风采展（盐田），对盐田区 8 家明星组织和 6 个品牌项目进行展示；第三、四季度建设廉润基地廉洁文化主题空间，打造具有社会组织特</p>

		<p>色的廉洁文化阵地,营造社会组织廉洁文化氛围。长期提供专业的社会组织政策、登记、年报、财税等日常运营方面的咨询指导,开展合规建设指引、日常走访交流等服务,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提高社会组织满意度。</p>
--	--	--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盐田区民政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9.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91 万元，下降 2%。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19.72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项目预算 719.72 万元，主要安排

用于：养老服务、慈善超市补助、社区邻里节活动、残疾人文体活动、残疾少年儿童康复资助等；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4212.4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2.9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12.69	民政管理事务	1659.1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99.72	行政运行	586.8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6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社会组织管理	220.24
三、单位资金	0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65
1. 事业收入	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71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66.01
3. 上级补助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4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53
5. 其他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
		社会福利	196.93
		殡葬	7.00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9.93
		残疾人事业	1,267.10
		残疾人康复	908.13
		残疾人就业	242.81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6.16
		最低生活保障	47.0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7.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4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2
		行政单位医疗	16.42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三、住房保障支出	163.35
		住房改革支出	163.35
		住房公积金	59.87
		购房补贴	103.48
		四、其他支出	719.7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19.7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19.72
本年收入合计	4212.41	本年支出合计	4232.41
上年结余、结转	20.0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232.41	支出总计	4232.4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4232.41	929.37	3303.04	412.85	208.49	208.49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4212.4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2.9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12.69	民政管理事务	1659.1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99.72	行政运行	586.8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68
		社会组织管理	220.24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65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71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66.0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4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5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
		社会福利	196.93
		殡葬	7.00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9.93
		残疾人事业	1,267.1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残疾人康复	908.13
		残疾人就业	242.81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6.16
		最低生活保障	47.0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7.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4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2
		行政单位医疗	16.42
		三、住房保障支出	163.35
		住房改革支出	163.35
		住房公积金	59.87
		购房补贴	103.48
		四、其他支出	719.7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19.7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19.72
本年收入合计	4212.41	本年支出合计	4232.41
上年结余、结转	20.00	结转下年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收入总计	4232.41	支出总计	4232.4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3512.69	929.37	2583.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2.92	749.60	2583.3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659.15	586.86	1,072.29
	2080201	行政运行	586.86	586.86	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68	0	166.68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20.24	0	220.24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65	0	4.65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71	0	14.7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66.01	0	666.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4	162.74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53	104.5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1	38.8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	19.4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0	社会福利	196.93	0	196.93
	2081004	殡葬	7.00	0	7.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9.93	0	189.93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67.10	0	1,267.1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908.13	0	908.13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42.81	0	242.81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6.16	0	116.1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7.00	0	47.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7.00	0	4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2	16.42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2	16.42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2	16.42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35	163.3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35	163.35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87	59.87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48	103.48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2021 年	5.00	0	1.00	4.00	0	4.00
	2022 年	5.00	0	1.00	4.00	0	4.0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719.72	0	719.72
	229	其他支出	719.72	0	719.7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19.72	0	719.7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19.72	0	719.72

注： 无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包括人员支出、离退休人员支出、公用支出。	929.37	929.37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督促、指导辖区民政行业服务机构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技术和安全生产条件。制定辖区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及演练，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开展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整治，排查治理各种事故隐患，做好事故防范工作。盐田区智慧民政运行维护、办公日常业务、雇员临聘人员工资福利等。	166.68	166.68	0.0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负责全区社会救助工作，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辖区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开展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47.00	47.00	0.00

	社会福利工作	负责全区社会福利工作，建立制度型社会福利体系，指导辖区各类福利设施、机构的建设及开展服务。拟订辖区养老服务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福利和救助工作，推动养老服务体系的建立。承担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救助保护、收养登记等工作，健全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909.65	909.65	0.00
	全区行政区划事务	承办全区行政区划事务，承担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和管理。调处行政区域界限的边界争议。	4.65	4.65	0.00
	社会组织管理	负责辖区社会组织的登记、监督管理，依法实施年度检查、审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贯彻落实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实现社会组织及其党组织“双发展双提升”。	220.24	220.24	0.0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指导社区治理体系、治理能力和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14.71	14.71	0.00
	区殡葬事业	依法推进辖区殡葬事业发展，承担全区殡葬管理事务，指导丧葬习俗改革。	7.00	7.00	0.0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盐田区社会福利中心全年购买福利费；盐田区慈善会工作经费；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建立适合区情的社会工作体系。	666.01	666.01	0.00

	残疾人事业	<p>(一) 宣传、贯彻国家、省、市残疾人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拟订全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计划, 并组织实施。(二) 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推动辖区残疾人事业的发展, 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三) 推进辖区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开展扶贫和救助工作。(四) 建立和完善区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托养、法律援助、文化生活、社会保障、信访维权等为核心内容的服务体系。组织开展残疾人文化生活、社会服务和残疾预防工作, 改善辖区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和条件。(五) 落实残疾人残疾等级评定工作。协同上级部门办理和管理《残疾人证》。(六) 参与和协调辖区环境、居家无障碍建设, 提高残疾人的生活水平。(七) 指导街道残联、残疾人专门协会、社区残协等基层组织开展工作, 落实基层残疾人工作者业务培训工作。(八) 宣传残疾人事业, 倡导全社会扶残助残风气。</p>	1,267.10	1,267.10	0.00
		金额合计	4232.41	4232.41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结合我区实际, 形成项目服务方案和政策指引, 并推进实施。通过项目的实施, 进一步探索居家养老与社区养老、院舍养老相结合, 完善 1336 养老体系, 覆盖全区长者及家庭。随着老龄化发展趋势, 适应养老服务事业的发展变化, 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提升居民获得感和幸福指数, 为我区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国际化先进滨海城区做出贡献。</p> <p>目标 2: 做好高龄老人津贴发放工作, 提升辖区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 促进盐田区养老事业发展。</p> <p>目标 3: 推进殡葬改革、促进文明祭祀和移风易俗, 做好我区殡葬行政管理和服务保障工作。</p> <p>目标 4: 项目资金用于为辖区低收入群体放低保救济金, 养育扶助金, 孤儿、困境儿童生活补助, 资助辖区低收入家庭大学生学费, 为辖区低收入群体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资助辖区低收入家庭高中学生、残疾生学费及减免低收入家庭中小学学生服务费; 为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救助金, 为参加公益服务的低收入群体购买保险, 为流浪乞讨人员提供救助等。有利于保护困难人员的基本生活, 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秩序的稳定。</p> <p>目标 5: 保障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日常业务和执法检查等工作正常开展, 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有序推进, 社会组织“双发展双提升”平台正常运营, 开展社会组织专项资金相关工作, 促进社会组织规范化、可持续发展, 有序参与</p> <p>目标 6: 指导社区做好基层自治工作、社区居委会规范化建设, 促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指导街道做好民生微实事工作, 提升民生品质。</p> <p>目标 7: 贯彻落实上级规定的社会工作相关文件要求, 向相关单位做好政策的解读培训, 建立将相关文件要求及精神落实落细, 指导相关单位及运营机构做好社会工作项目服务, 确保社工服务实效。做好社会工作业务监管及督导工作, 保障社工服务质量; 做好社工服务宣传, 提升辖区社会工作的知晓率和影响力。</p> <p>目标 8: 加强界桩管理维护, 做好辖区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和管理, 及时开展行政区域界线争议调处。</p> <p>目标 9: 通过开展康复、救助、就业、文体活动等项目, 切实解决残疾人的实际困难, 做好民生兜底保障服务,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促进残障人士融入社会, 倡导扶残助残的良好社会风尚, 提升残疾人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打造盐田民生标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社会组织审计	≥10 家
			互助养老服务时长	≥500 小时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人次	≥300 人
			低收入家庭高中生、残疾生学费资助人次 数	≥30 人次
			申请低保、临时救助等服务时的对象排 查、家计调查等服务人次	≥300 人次

			民生微实事项目抽检	1次
			社区居委会审计	1次
			残疾人辅助器具配送人数	≥80人
			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120人
			精神残疾人服药人数	≥115人
			残疾人特殊困难救助人数	≥730人
			社会组织等级评估	≥5家
			举办各类社会组织党建主题活动	≥4场
			对界桩开展巡查、勘护工作	≥4次
		质量	有需求的精神残疾人服药率	≥90%
			残疾人特殊困难救助率	100%
			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率	≥95%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配送率	≥95%
			民生微实事抽检项目占全年实施项目的比例	≥20%
			社区居委会审计覆盖率	100%
			党建主题活动完成率	100%
			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参评率	≥95%
			审计完成率	≥95%
			互助养老服务完成率	≥95%

			享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覆盖率	100%
			资助学费覆盖率	100%
			申请低保、临时救助等服务时的对象排查、家计调查覆盖率	100%
			巡查、勘护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	全年实施	12 个月
		成本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提升区民政公共服务水平	长期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政业务服务对象满意度	≥90%